28

留日官費生總冊

（クロース綴）

八年四月調查

各省官費生人數一覽表

八年四月造

省別	人數	省別	人數	省別	人數
中央	一一	江西	八四	陝西	八一
熱河	無	浙江	一五七	甘肅	一一
直隸	四四	福建	五九	四川	八〇
奉天	一一四	湖北	六六	廣東	九三
吉林	三四	湖南	一一九	廣西	一三
黑龍江	一	山東	七三	雲南	三八
江蘇	六九	河南	八	貴州	一八
安徽	二九	山西	六三	總計	一二六五